

证券代码：836399

证券简称：汇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汇春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简称“汇春科技（上海）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2000 万元增加为 3800 万元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汇春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（以简称“汇春科技（成都）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500 万元增加为 2100 万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规定“挂牌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批准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汇春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2000 万元增加为 3800 万元，新增加注册资本 1800 万元全部由公司认缴出资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汇春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500 万元增加为 2100 万元，新增加注册资本 600 万元全部由公司认缴出资。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汇春科技（上海）、汇春科技（成都）经营和财务情况良好，增资前为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%控股，增资后仍为汇春科技 100%控股，股权结构无变化。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汇春科技（上海）、汇春科技（成都）增加注册资本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全资子公司增资，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为了业务发展需要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系从公司的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、竞争力的提升具有重要意义。但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，以适应市场变化，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，本次对外投资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8日